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內容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GRATED DISTRIBUTION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7)

調任董事

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先生將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Ranavat先生，現年48歲，調任前，自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七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他亦由二零零三年五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擔任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及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起擔任專注於本集團收購合併及策略發展之職務。他擁有逾二十四年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與收購合併項目經驗。他畢業於浦那大學(University of Poona)，主修商務學，為印度特許會計師及擁有印度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Ranavat先生將專注於利豐(1937)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聯屬公司的收購合併及私募股權投資事務。Ranavat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Ranavat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Ranavat先生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2,115,000股股份期權之個人權益。除此以外，Ranavat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Ranavat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約，固定年期為三年，惟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彼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Ranavat先生作為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為80,000港元。有關董事袍金計算方法載列於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度年報企業管治部份內。根據Ranavat先生另一份服務合約，彼有權每年收取基本薪金1,938,084港元及按表現釐定花紅。Ranavat先生的酬金是按其相關經驗、職責及工作量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得悉有關調任Ranavat先生之任何事項為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馮國經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有德先生、彭焜耀先生及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馮國經博士、馮國綸博士、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先生、劉不凡先生及William Winship FLANZ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John Estmond STRICKLAND先生、傅育寧博士及李效良教授。

* 僅供識別